

中捷通信有限公司受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的委托就“2023年合肥联通政务信创云新建工程机房密评改造设备项目（第二次）（采购代理编号：ZJZB-2023-20404）”采用公开比选方式进行采购，按照比选文件规定的程序于2023年11月20日进行了公开比选。现就比选结果公布如下：

一、比选项目名称：2023年合肥联通政务信创云新建工程机房密评改造设备项目（第二次）。

二、比选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11月7日至2023年11月13日。

三、中选候选人如下：

第一名：深圳力维智联技术有限公司，报价：330680.00元；

第二名：安徽蓝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报价：297669.00元。

四、提出异议的渠道方式及要求

（一）现将该项目中选候选人予以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公示期自2023年11月20日至2023年11月23日，如有异议请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送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将不再受理。如未收到质疑将发出中选通知书。

异议受理电话：13275793190（采购代理）

异议受理邮箱：huwenjie.gyl@chinaccs.cn（采购代理）

（二）提出异议的要求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现将异议提出的要求告知如下：

1、异议提出人应为应答人或与应答项目有关的利害关系人；

2、异议应以书面形式实名提出，书面异议材料应包括异议事项及证明材料等内容，具体要求如下：

（1）异议事项应真实、具体，且不是主观臆测内容；

（2）异议人提出的主张及请求应明确；

（3）异议以个人名义提出的，应在异议材料上署具异议人的真实姓名、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异议以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的名义提出的，异议材料上应加盖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姓名、有效联系方式和地址；

（4）异议人应提供关于异议事项的有效线索，且应配合查证；

（5）异议应在规定时限内提出。

3、异议人对其他应答人的应答文件内容进行异议的，应说明该信息的正当来源渠道。

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异议人的材料不明确、不充分，需要异议人修改或补充材料的，异议人应根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

5、异议人提出的异议事项如属于以下两种情况，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1）异议提出不符合本公告规定的任意一项要求的；

（2）异议事项已进入异议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6、异议事项如属于恶意攻击或虚构事实的，将追究异议人的相关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纳入重点关注应答人或失信名单。

特此公示。

五、中选候选人公示媒体：本公示同时在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www.chinaunicombidding.cn）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其他媒体转发无效。

六、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马鞍山路68号联通大厦

联系人：刘经理 电 话：18655152767

采购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黄山路601号合肥科技创新公共服务中心515室

联系人：林少然 手机：13275793190

邮 箱：huwenjie.gyl@chinaccs.cn

七、采购监督部门及联系方式

监督部门：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纪委

电 话：0551-65289022

邮 箱：hs-hfjb@chinaunicom.cn

采购人：中国联合网络通信有限公司合肥市分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中捷通信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20日

,2023年合肥联通政务信创云新建工程机房密评改造设备项目（第二次）-中选候选人公示，详情见中国联通采购与招标网
http://www.chinaunicombidding.cn/jsp/cnceb/web/index_parent.jsp